

# 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B类份额)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3年第2号)

编制日期:2023年8月25日

送出日期:2023年8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融通领先成长混合(LOF)	基金代码	161610
下属基金简称	融通领先成长混合(LOF)A/B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161610
下属基金前端交易代码	161610	下属基金后端交易代码	161660
基金管理人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4月30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7年7月18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何龙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年7月2日
基金经理	邹曦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7年2月18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1年2月12日
其他	1、本基金由通宝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自2007年4月30日起,由《通宝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2015年8月7日发布《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更名的公告》,本基金更名为“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本基金场内扩位简称:融通领先成长LOF。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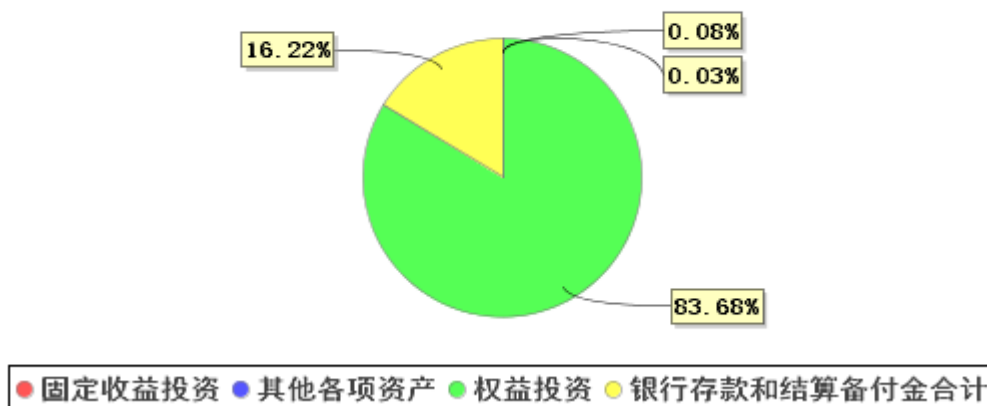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符合中国经济发展方向,依靠技术自主创新、领先的经营模式或优势的品牌、渠道等因素获得业绩持续高速增长,从而推动中国经济结构提升的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结构性的高速增长;通过积极主动的分散化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增长,为基金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的各类股票(含存托凭证)、权证、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

	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0~3%;债券与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比例范围为5%~40%,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认为股价上升的主要推动力来自于企业盈利的不断增长。在中国经济长期高速增长的大背景下,许多企业在一定时期表现出较高的成长性,但只有符合产业结构发展趋势,同时在技术创新、经营模式、品牌、渠道、成本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的企业,才能保持业绩持续高速增长,而这些企业正是本基金重点投资的目标和获得长期超额回报的基础。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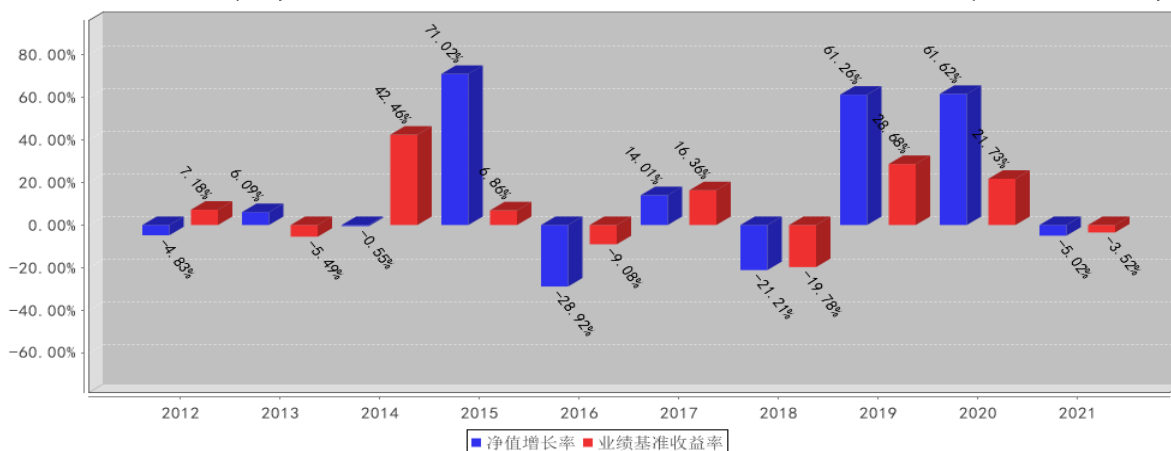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2年9月30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融通领先成长混合(LOF)A/B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1年12月31日)



注:(1)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2) 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 认购费

本基金由通宝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故A/B类基金份额不涉及认购费。

##### 申购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场内外申购费率相同。

##### 赎回费

投资者场外赎回A类基金份额或赎回B类基金份额时区分普通客户赎回和通过直销柜台赎回的养老金客户。关于养老金客户交易费率的相关情况，请查看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场内赎回A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费率如下：当持有期限 $N < 7$ 日时，A类基金份额的场内赎回费率为1.5%；当持有期限 $N \geq 7$ 日时，A类基金份额的场内赎回费率为0.5%。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2%
托管费	0.2%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含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通货膨胀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的风险、再投资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和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本基金如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本基金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可能面临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对基金产品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且销售机构的风险评价结果与本基金法律文件的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也可能不一致。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另请投资者注意：与本基金有关的一切争议，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rtfund.com](http://www.rtfund.com)，客服电话 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